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青岛市中医医院国家中医优势专科（康复科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多导睡眠监测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湖南万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7人，营业收入3372.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09.8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2. （上肢康复训练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卓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0人，营业收入3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3. （肢体康复器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好博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75人，营业收入252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14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青岛海纳昌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.10.18

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